

作為詩人及出版家的邵洵美

另眼看作家系列之十二

蔡登山 ◎ 文字工作者

邵洵美是中國現代文學史上知名的唯美／頹廢派詩人、出版家和文學活動家。但現在知道邵洵美的人已經不多了，而在這些知道的人的印象中，總認為他不過是個「紈袴子弟」、公子哥兒，並無足觀。這很大是受到魯迅的影響，魯迅在他的〈拿來主義〉中，這樣寫著：「因為祖上的陰功，得了一所大宅子，且不問他是騙來的……或是做了女婿換來的」。這個評語，底下注明「諷刺的是做了富家翁的女婿而炫耀於人的邵洵美之流」。這成為後人對邵洵美的第一，也是唯一印象。「有富岳家，有闊太太，用作陪嫁，作文學資本」，一時成為定論。難怪後人慨歎，魯迅一條注釋，掩埋邵洵美一生。

魯迅罵邵洵美為「盛家贅婿」，並對其諸多攻擊。然而若就其身世而觀之，邵洵美的父親娶盛宣懷的四女兒為妻，邵洵美的伯父邵頤的元配夫人是李鴻章之女，邵洵美可說是生於官宦之家，而盛佩玉是盛宣懷長子的女兒，與邵洵美是表姊弟。邵、盛兩家原本都是有錢人，其實並不存在邵洵美高攀的問題。魯迅不厭其煩地提到富家女婿，並似乎認為因此而一切均無足觀，是不免淪為情緒上的「嘲笑」與「謾罵」了。

邵洵美（1906 - 1968），祖籍浙江餘姚，生於上海。眉清目秀，長髮高額，有「希臘式完美的鼻子」的美男子邵洵美，在更多記載裏是有點「紈袴子弟」的味道。有人評價他年輕時的生活，幾乎就是《紅樓夢》裏描述的「大觀園」的翻版。他好酒好賭，陳定山在《春申舊聞》中就說過，經常在花木交蔭的宅第裏「一擲呼蘆，輸贏百萬」，他們賭的籌碼，不是金錢而是道契。他講究雅賭，認為賭博有「詩意」，因此看不起那些世俗賭徒。據說，他越輸錢，詩寫得越好。他說：「一贏到心慌，詩就做不成了。」因此自稱「賭國詩人」。

陳定山又說，他更有賈寶玉愛紅的毛病兒，因為皮膚太慘白，因此出門前要薄施些胭脂，他自稱這是學唐朝人風度。他和江小鶯一樣留著山羊鬍子，他覺得這樣才美。他愛畫畫、愛藏書、愛文學，在自家豪宅裏辦文學沙龍，來往的人川流不息。他為人寬厚仗義，無論好友或陌生人，他都常常接濟。

邵洵美中學就讀於上海聖約翰中學，後轉學南洋路礦學校（上海交通大學的前身），1923年畢業。1925年2月，乘船赴英留學。先在劍橋大學讀預科，後來考進劍橋大學的伊曼紐學院（Emmanuel College of Cambridge University）經濟系。據邵洵美的女兒邵綽紅說：「有一天，他在書堆裡發現自己在羅馬買的一張希臘女詩人莎菲（Sappho）像的印刷品。這畫像為他造出許多離

奇的幻想，於是，寫滿了詩句的草稿越積越多了。他對這位女詩人發生極大的興趣，從此他最重要的工作就是用新詩的自由體裁去譯她的《愛神頌》，新詩成了他的信仰和將來了。莎第的詩被人發現的一共只有五、六十個斷片，洵美在正式課程之外，憑自己的想像把它們連繫起來寫成一齣短劇。經穆爾先生的介紹交海法書店印刷發行。那冊劇本印得特別講究，紙張是劍橋大學出版部轉買來的手造紙，封面的圖樣又是請英國木刻名家吉爾先生設計的。但是，這本小冊子上櫃，竟然一本也沒有賣掉。不過，從此，洵美有了個『希臘文學專家』的稱號。」

邵洵美曾自己說過他從發現莎第而知道了史文朋（A. C. Swinburne, 1837 - 1909）。又因史文朋而熟知了拉斐爾前派作家，並得知波特萊爾（Charles Baudelaire, 1821 - 1867）和魏爾倫（Paul Verlaine, 1844 - 1896）。這也標示了邵洵美從唯美主義（史文朋）到象徵主義（魏爾倫），同時也從「字眼、詞句、音節」等「形式」到「意象」。

學者盛興軍說：「邵洵美在二十、三十年代的中國詩壇是有著自己的獨特貢獻和一席之地的，尤其是他對西方唯美主義文學的譯介和為此而進行的詩歌探索，對推動中國詩歌的現代轉化，以及現代派詩歌在中國的興起，有著非同尋常的意義。從他身上，我們似乎可以窺見『五四』浪漫主義詩歌向象徵主義詩歌轉換的影子。眾所周知，西方唯美主義者最終都無一例外地滑向頹廢，並最終導致『對生活本身的唯美化的理解』，從而使『唯美的個人主義肆虐泛濫』。中國的唯美主義者也難例外。『這是因為當人自覺到頹廢乃是人生以至文化和歷史的宿命，並因而成為頹廢主義者之後，如何在日趨頹廢的有限人生中獲得最大的個人享樂，便成了他們最為關心的問題。進而在頹廢主義者看來，只有對人生和藝術採取唯美的態度，即為生活而生活、為藝術而藝術，他們才能渡過頹廢的人間苦，並可望在生命的頹廢途中獲得最大的個人享樂。』」

1926年6月下旬，邵洵美中斷在英國的學業返國。次年1月15日（農曆12月12日），在上海南京路前跑馬廳對面的大華舞廳（卡爾登飯店）與盛佩玉舉行婚禮。1928年3月，邵洵美創辦金屋書店，地址在靜安寺路（今南京西路）斜橋路口，斜橋總會隔壁。據章克標說，「金屋」這個名字的取義，既不是出於「藏嬌」的典故，也不是緣於「書中自有黃金屋」的詩句，而是由於一個法文字眼即「La Maison dor」翻譯過來的。書店出版的主要是文藝類書籍，以唯美派的作品居多。學者張偉說：「金屋書店開辦後究竟出了多少書，一直沒有人統計過，僅就筆者粗略翻過的，應該在三十種左右。範圍大致包括這幾類：（1）獅吼社同人的著作，如滕固的《外遇》、章克標的《銀蛇》、黃中的《嫵媚的眼睛》、邵洵美的《一朵朵玫瑰》等。（2）朋友的作品，如郭子雄的《春夏秋冬》、盧世侯的《世侯畫集》、朱維基的《奧賽羅》、張若谷的《文學生活》等。（3）朋友相託之書，如夏衍的《北美印象記》、王任叔的《死線上》、陳白塵的《漩渦》等。這些書均屬文學範疇，多為小說、詩歌、文藝理論和譯著，大都具有唯美色彩，很少有暢銷書。」學者倪墨炎說：「從金屋的書目看來，邵洵美辦書店，根本不圖經濟利益，只是為自己出書方便，為朋友和朋友的朋友出書方便。有朋友求他，他會豪爽地給予幫助，有些書稿接受下來，書還沒有出他會先付稿酬。金屋書店雖然沒有出版轟動一時或在文化

史尚有一定地位的書，但也沒有出不堪一讀的書。」

同年7月，邵洵美又主編復活《獅吼》半月刊，至年底共出版12期。1929年1月，由邵洵美、章克標共同主編的《金屋月刊》創刊。1930年9月，《金屋月刊》出至第12期後停刊，獅吼社也解散。但在獅吼社基礎上形成的這個唯美／頹廢主義作家群，並未停止活動，他們仍以邵洵美、滕固和章克標為中心，依託金屋書店及其後身——時代圖書公司為陣地，繼續從事唯美／頹廢主義的文藝運動，直到三〇年代中期以後才漸漸分散。

邵洵美的第一本詩集《天堂與五月》1927年1月在光華書局印行，該詩集收錄的是他留學至回國期間的詩作。第二本詩集《花一般的罪惡》1928年5月在金屋書店出版，從詩集的名稱，就知是從波特萊爾的《惡之華》脫胎而來的。也許是因為聲氣相同，同為唯美派作家的張若谷對於邵洵美的詩表示了更多的理解，在〈五月的謳歌者〉中，他介紹了詩人，同時對《天堂與五月》表示了欣賞的態度。他指出，邵洵美吸收了西方文學資源，詩歌寫作深受法國惡魔主義的影響，歌頌色欲與肉感，在罪惡中找尋快樂，然而又有大膽的反抗，表現了熱情而又苦悶的靈魂。新月詩人陳夢家對於邵洵美的詩歌藝術也有一段優美的評價，他說：「邵洵美的詩，是柔美的迷人的春三月的天氣，豔麗如一個應該讚美的豔麗的女人（她有女人十全的美），只是那纏綿是十分可愛的。〈洵美的夢〉，是他對於那香豔的夢在滑稽的莊嚴下發出一個疑惑的笑。如其一塊翡翠真能說出話讚美另一塊翡翠，那就正比是洵美對於女人的讚美。」

當然負面的評價也一直存在著，在《花一般的罪惡》問世後，曾招致不少指責。有位化名孫梅僧的作者認為：一、這部詩集使人看不懂，沒有線索可尋，對讀者不負責任；二、詩人深受唯美主義的影響，身上有莎弗和史文朋的影子，本應用全副精神去創造美，但卻完全走錯了路；三、詩歌有很多地方只是火、肉、吻、毒、蛇、唇、玫瑰、處女等的堆砌。這篇批評使邵洵美深為不滿，並專門寫了一篇長文進行辯駁，認為批評者沒有深入到詩歌藝術內部，只是用道德禮義來指摘，根本不懂詩。但是，孫梅僧的文章卻也點在了要害，他指出了邵洵美的師承對象——唯美主義，並且看到了其詩肉感、頹廢的一面。

1927年6月徐志摩和朋友們在上海創辦新月書店，次年3月《新月》月刊創刊。1929年新月書店因虧空太多，資金週轉不靈，徐志摩向邵洵美招股。邵洵美為了徐志摩的情誼，結束了自己的金屋書店，將資金投入新月，以「邵浩文」的名義作為發行人。後來更接任新月書店的經理，章克標回憶說：「洵美可以說是為了志摩的緣故而去加入新月書店的。時為1931年4月。他當然無法實幹，於是委託了林徽音（案：海派的男作家）去上班，代行管理日常事物。志摩和洵美兩人擬訂了改革《新月》的辦法，要改變《新月》月刊的搖擺不定。他們先是想使《新月》側重文學藝術方面，少談政治，不參加爭權奪利，以省卻遭到許多麻煩，或者從這方面去打開出路，求得營業上的發展。但是這個設想提出之後，就被羅隆基一口否定。當時羅在編《新月》。他是熱心於政治的，不同意這種改變。」、「新月書店改革的事情，因此議而不決，只能照舊拖延下去。洵美的設想，也因此落了空。不久徐志摩去北京所搭乘的飛機在山東濟南附近黨家莊的開山失事，志摩升天，洵美陷入於更加孤立的情勢，更加有力無處用，只好

知難而退了。後來新月書店由胡適之同商務印書館談妥，歸商務接收，由商務出一筆錢，代新月清償債務，新月書店存貨全歸商務接收，新月書店出版的書冊可以由商務印書館繼續出版。這樣就結束了新月書店。」

而在《新月》月刊刊行期間，徐志摩、邵洵美、陳夢家、方瑋德、方令孺等人，在1931年1月20日還辦了一個《詩刊》。開始由徐志摩主編，後由邵洵美接編，由新月書店發行。《詩刊》繼承《晨報副刊》的詩歌作風，在刊行過程中，曾培養出陳夢家、方瑋德、卞之琳等有影響力的青年詩人。徐志摩死後，《詩刊》失去了領導人物，在1932年7月便宣告終刊，只出了4期。

做為一個出版家，邵洵美可說是興致勃勃的，他幫助徐志摩的新月書店，後來他也接辦張光宇、正宇兄弟及葉淺予的《時代畫報》。而也因此成立「時代印刷廠」及「時代書局」。章克標這麼回憶的：「《時代畫報》那時用銅版印刷為主，封面及裡面的彩色插頁用三色版，製版和印刷都較麻煩，而且價貴，對於用紙的要求也高，因之成本就高。如改用影寫版來印，製版可以簡單些，用紙的要求也不那樣苛刻，可以減低成本。要同《良友》競爭，這是一條路，洵美下決心要辦一個影寫版的印刷廠，一方面是為印刷自家《時代畫報》，再是引進先進技術來推進中國的印刷事業。洵美果然變賣了一點房地產，向德國洋行訂購了影寫版的比較新式的印刷機。開辦了時代印刷廠。同《時代畫報》出版機構合起來名叫時代圖書印刷發行公司，即包括時代書局及時代印刷廠兩個部分。」

1932年9月16日，邵洵美與林語堂合辦《論語》半月刊。說到《論語》這份雜誌，一般人都將它歸功於林語堂，但實際上就和《論語》關係的密切程度，邵洵美實不亞於林語堂。除了出版發行和一切雜務瑣事都由時代書局包攬外，雜誌的盈虧也全部由書店承擔。在資金方面，林語堂一開始出了一些，第10期後就完全由邵洵美獨資。至於編輯人選，最先幾期，先後由章克標、孫斯鳴實際負責，到了十幾期，方由林語堂接替。邵洵美說：「這時候《論語》已日漸博得讀者的愛護，銷路也每期激增。林語堂先生編輯以後，又加了不少心血，《論語》便一時風行，『幽默』二字也成為人人的口頭禪了。」後來林語堂因編輯費的事和章克標的矛盾逐漸加深。正巧此時良友圖書公司準備辦刊物，林語堂便以承包方式為良友辦《人間世》，於是在28期後林語堂辭去編輯工作，改由陶亢德接編。後來陶亢德又去編《宇宙風》，自第82期起由郁達夫任編輯，但實際上是邵洵美主編。110期起由邵洵美、林達祖合編，一直到終刊的177期。（其中118—121期，4期由李青崖主編）。

邵綽紅說：「1935年是上海時代圖書公司最興旺的時期，一度同時出版7份雜誌，因其出版日期的參差，每隔5天就有兩份與讀者見面。總共算起來，那時『時代』旗下雜誌已有讀者近十萬。」據張偉的說法，當時「時代」號稱擁有9大刊物，按創刊時間依次為：《時代畫報》（1929—1937）、《論語》（1932—1937，1946—1949）、《十日談》（1933—1934）、《時代漫畫》（1934—1937）、《人言周刊》（1934—1936）、《萬象》畫報（1934—1935）、《時代電影》（1934—1937）、《聲色畫報》（後改周報，1935—1936）、《文學時代》（1935—1936）。

這些刊物裝幀漂亮，內容豐富，有些在當時堪稱獨樹一幟，起著引領時代潮流的作用。如《時代漫畫》出版時間長達三年半，擁有百人以上的作者群，發行數量達一萬冊，是民國期間我國出版時間最長、影響也最大的漫畫刊物。《人言周刊》兼蓄時論和文學作品，風格鮮明，出版期數多達 115 期，作者群包括胡適、郁達夫、林語堂等名家。

學者王小敬認為，半個多世紀以來，由於種種原因，對於邵洵美的研究，沒有形成一定規模，存在大量空白。至今，邵洵美的文集尚未整理出版，研究工作的開展存在很大困難。但儘管如此，邵洵美在三十年代的上海文化界，是個舉足輕重的人物，是不爭的事實。他編輯、出版和發行了大量刊物，在今天看來，都是在文學史、藝術史上佔有重要地位的刊物。

在妻子盛佩玉的回憶中，邵洵美一生除了讀書、買書、寫書、譯書、出版書，別無他求，甚至為此賠光了家產。抗戰開始後，邵洵美已經窘迫到需要租房居住，卻還是主辦了抗日刊物《自由譚》和《公正評論》。毛澤東的《論持久戰》寫成後，他幫忙翻譯成英文，「字斟句酌」，並在自己刊物首次公開發表。到後來，這位昔日大少爺，只有靠變賣祖傳的印章，才能請得起老友吃一頓飯。更往後他被捕入獄，幾經波折，淪落到借錢度日，不過儘管如此，他「唯美之心，終究不改」，還是要用老媽子的刨花水，把頭髮梳得油光水滑。他依然是不折不扣的邵洵美。